

关于开展 2025 年度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第 41 号令）《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本科学子转专业管理办法（试行）》（农垦校发〔2024〕82 号），现将 2025 年度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安排如下：

一、总体要求

转专业工作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按照公布计划、自主申请、公开考核、公示录取的流程进行，学校充分尊重学生的自主选择，所有符合规定条件的学生均有申请转专业的权利。

二、报名条件

（一）本次申请转专业对象为在校 2024 级本科学生（不包含留级生）。

（二）学生有下列情况之一，不允许申请转专业：

1.属于定向就业招生及农村贫困地区定向招生、专升本、高职班（三校生）、民族班、少数民族预科班、中外合作办学、中（高）本贯通等特殊招生类型；

2.在校期间已转过专业（或由其他学校转入）；

3.正在休学、保留学籍或应作退学处理；

4.有记过及以上处分，且在处分期间。

三、具体要求

有意愿转专业的同学，可于 5 月 12 日后登录学校教务管理系统（公告留言板块）或各学院网站查询转专业实施方案。

四、截止时间

请各学院根据本通知要求，认真做好相关工作，并于 6 月 18

日前将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 2025 年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附件 1)以及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 2025 年拟转专业学生汇总表(附件 2)电子版及纸质版交至学籍科。

五、注意事项

1.学生在申请转专业时,应慎重考虑,一经批准转专业将不再更改。被批准转专业学生需在原专业完成当前学期所在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课程,于下一学期开学前联系转入学院办公室报到,正式转入新专业班级学习。

2.转入新专业的学生,其人才培养方案、学费标准、毕业及学位授予资格等按转入专业执行。

附件:

- 1.《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 2025 年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
- 2.《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 2025 年拟转专业学生汇总表》

教务处

2025 年 5 月 8 日